风险监测信息

**2023年第4期**

**平顶山市减灾委办公室**

**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2月8日**

**道路结冰风险预警**

平顶山市气象台2023年02月08日21时13分发布道路结冰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24小时内，平顶山市新华区、卫东区、石龙区、湛河区、高新区、示范区等所辖乡镇和街道将出现路表温度低于0℃，对交通有影响的道路结冰。

**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、市应急管理局特别提醒：**

1、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按各自职责提前做好应对措施。

2、气象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加强雨雪降温天气的监测预报预警和联合会商，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，递进式开展气象服务；广电、通信管理等部门要积极协调媒体和通信运营企业，及时广泛传播预警信息，提醒群众注意取暖及交通出行安全。

3、公安、交通、城管部门要加大对公路、城市干道、桥梁、

涵洞等重点地(路)段的排查和防范力度,加大对事故易发路段管控，做好车辆和人员疏导；积极开展公路抢通保通工作，特别是西部山区道路，要及时处置安全隐患，提前储备防滑保通等应急装备物资，防止因道路湿滑引发事故。

4、城管、通信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对城乡供电、供水、供气、供暖、通信等基础设施的巡查维护，全力做好保暖保供工作。民政部门要加强巡查敬老院、 救助机构，重点检查御寒取暖、生活保障等情况，关注老人、五保户、残疾人等弱势群体、特殊群体的基本生活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救助和妥善安置。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防寒措施指导，做好设施农业、畜禽圈舍等增温保暖和防风加固工作。

5、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,保持信息畅通。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,强化保障措施,做好救援准备,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,及时处置,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。

报：省应急厅
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 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